



纸莎图文馆 ③  
ALPHA GALLERY

陆凌涛 编著

**POPULAR MUSIC  
AND TIMES**

流行音乐与时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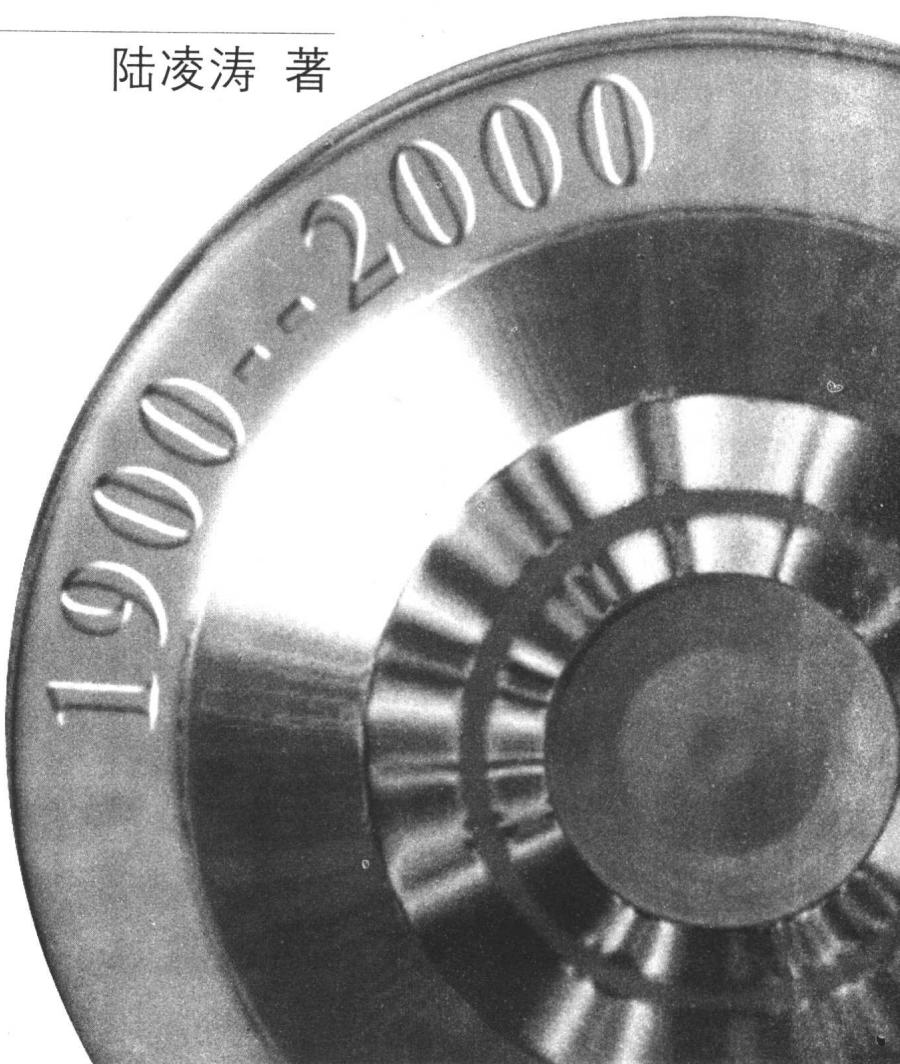
**百年回声**

中央编译出版社

# 百年回声

流行音乐与时代

陆凌涛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百年回声：流行音乐与时代 / 陆凌涛编著。—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3

ISBN 7-80109-445-X

I . 百… II . 陆… III . 通俗音乐—音乐史—世界—现代 IV . J60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0830 号

百年回声  
流行音乐与时代  
陆凌涛 编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单西斜街 36 号 邮编：100032  
开本 850 × 1194 1/20 12 印张 160 千字  
2001 年 4 月 第 1 版  
2001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09-445-X / J·8  
定价：40.00 元

## 进入正题之前……

毕竟这是本和历史有关的书，所以想总得有个引子、前言或者序什么的，但这又的确不是那种适合当教科书的历史，不过是一个电台节目主持人对过去一百年留给我们的音乐宝藏的一种膜拜式的回响和再现。于是那些写历史本应有的强烈的历史感与社会责任感都在这个前提之下显得有些过于一本正经。所以，我实在是不想给你我太大的压力，就用了这样的一个标题，权当是所谓的前言，还请各位看客见谅。

记得从20世纪90年代中期开始，怀旧风潮就开始在全球范围流行了起来。歌手在翻唱，时装在复古，文人在回顾，史学家在写传记，各种传媒之中也出现了多种怀旧节目（其中也包括编者自己的电台节目《老式汽车》）。不过可以理解的是，本来在每一个年底都得写总结呢，况世纪末乎、况千年乎！这样一来，似乎给了每一种回顾一个顺理成章的理由，想到怀旧居然也能成为时尚，心里一下子就平衡许多，于是我理所应当地沾沾自喜起来。

而当我正襟危坐，准备以记载、介绍和传播20世纪流行音乐文化发展历史和顶尖精品为己任的时候，忽然发现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陆凌涛这小子年纪轻轻，学历低低，阅历浅浅，资格平平，就来写历史未免有点太那个，他凭什么。于是刚刚充满的自信和沾沾自喜一下子就消失了。于是我把正襟危坐的姿势换成了二郎腿，脱下了准备慷慨陈词用的西服领带，换上了T恤，再点上一支烟，在CD机



里放上了甲壳虫乐队 (The Beatles) 的歌，用这样我最舒服的状态开始思考，一个三十岁出头的 DJ 应该如何来面对，如何来评价，如何来书写他出生前的音乐历史，那段他只能从书上看到的历史，那段他曾经为娱乐大众而大言不惭地挥霍和玩笑过的历史，忽然感觉这的确是一个让人恐怖的问题。

我不是权威我怕谁？

不知为什么，这句话突然跳到了我的电脑屏幕上。YOU GOT IT！

这就是答案了：谁说陆凌涛要写历史来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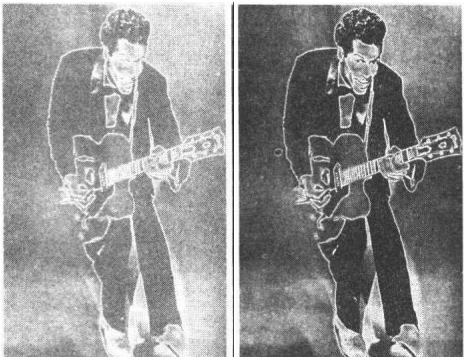
另外一个答案是：谁规定历史一定是要白发苍苍的学究来写？（虽然我有点少白头。）

再一个答案是：就算写历史，也不一定都要写得那么沉重，那么历史感，那么正统。

这就是你即将翻开的这本书了。你也许会看到一本和传统意义上的历史书有那么一点点不一样的历史书。你可以把它带进厕所，也可以放在枕边，当然如果放在书架上着土也没有什么关系，总之，只要你喜欢流行音乐，我希望你能够喜欢这样的一本 20 世纪的“流行大月饼（阅兵）”。

我会以漫谈的方式，为你来回顾一些 20 世纪对流行音乐发展有着重要意义的音乐家或者组合、乐队以及他们的经典之作，在这里你将会看到、听到那些经历了十年、二十年、三十年甚至一百年沧桑历练所沉淀下来的精彩歌声，整个 20 世纪在全球传唱的经典。你只要看一眼这些歌曲的目录，相信大部分你都能够跟着唱出来，难以置信吧，我们竟然会知道并且熟悉、记住这么多的歌曲。

现如今，在商店，在购物中心，在饭店，或是就在马路边，到处都可以听到不同种类的音乐，而每一种音乐也有着各自独特的作用，人们早就已经习惯了有音乐的生活，真的很难想像没有音乐和歌声的日子将是多么的寂寥和沉闷。而在将近一百年前，在那个温文尔雅的时代，这些音乐还是某种显



贵的象征，听音乐会绝对不可能是平民的消遣，而那些被称作流行的玩意儿也只能在一些高级饭店听得到，或者是一个浪漫吉普赛乐队在一些低调的餐厅演奏；然而因为录音技术和重放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更新，不久这些音乐就进入了寻常百姓家，成为真正意义上的流行。而你将会从这本书里感觉到这一进程。

在上世纪初，大多数新歌是通过在剧场音乐厅演出而被公众所了解。如果一首歌流行开来而且成为金曲，它可以卖到上千张。许多家庭有钢琴，歌曲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他们通过亲身演奏与歌唱他们所喜欢的旋律，体会着音乐在身边一遍又一遍的重放，就这样，这些歌流行了，这些音乐在人们心目中、记忆里沉淀了下来。

当传媒发展起来之后，这些歌曲通过广播、电影、电视被传播开来。金曲可以通过 PIANO – ROLLS 的销售而被了解，唱片业也逐渐走向了市场，并且开始规模化生产：单曲、专辑、EP、LP、卡带、CD、MD、MP3、VCD、LD、DVD 以及其他各色的声像制品都成为各领风骚几十年的市场骁将。甚至一首歌都有可能通过一部电影的播放而流行，像《泰坦尼克号》(Titanic) 中的主题歌《我心依旧》(My Heart Will Go On)。但是真正的音乐现场依然能够使唱片具有更加优异的销量成绩，这也是至今依然有许多乐队和艺人保持着以巡回演出的方式来宣传新专辑的原因。

纵然节奏在改变（从 RAGTIME 到 R&B 到 REGGAE, RAP, HIP-HOP 等等甚至更多），有些东西依然保留。我们，人们，依然喜爱歌曲，依然热爱为它消费，没有比好歌更好的，有一句西方的音乐评论家们经常喜欢说的话就是：MUSIC NEVER DIES (音乐不死)。

一首歌一旦成为所谓的金曲，它当然会经久不衰，但是在通向胜利的道路上，这些歌曲注定会很容易地受到挫折和打击。《彩虹之上》(Over The Rainbow) 就现在来说几乎是英语世界家喻户晓的一首歌，甚至影响了整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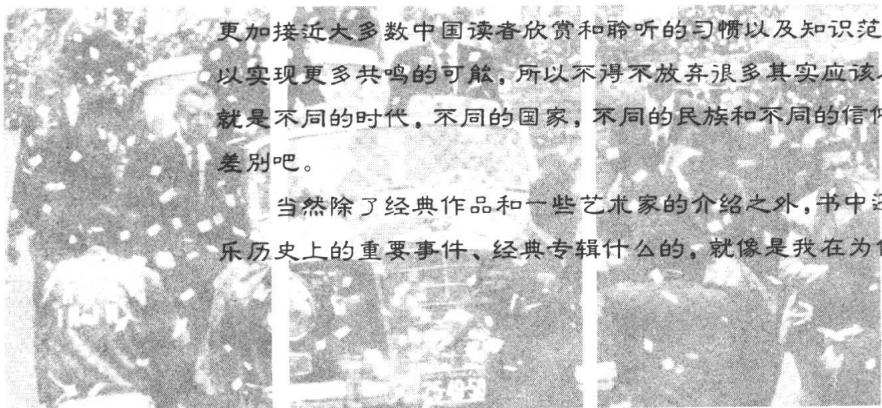
一代人的信仰和观念，但是当初它曾经差点从影片《绿野仙踪》(The Wizard Of Oz) 中被砍掉，那样它也许就会被永远地遗忘在制作间的地板上。保罗·麦卡特尼 (Paul McCartney) 创作的《昨天》(Yesterday)原名 *Scrambled Eggs*，最开始也曾经不被看好，很多评论认为这首歌根本就不配属于甲壳虫乐队。的确，在后人的眼中，这首歌不属于甲壳虫乐队，而是属于整个世界。它现在的地位无可非议，无论任何时候它都是代表一个时代的最佳作品。你将从这本书中找到关于这两首歌的其他资料。

另外还有一些歌曲是属于历史的，它的重要性远远超越了歌曲本身，而成为了社会史的一部分，甚至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些作品不仅能反映历史，还能创造历史，比如鲍伯·迪伦 (Bob Dylan) 的《随风飘荡》(Blowing In The Wind)，约翰·列农 (John Lennon) 的《给和平一个机会》(Give Peace A Chance) 等等。不可否认这些作品在那个年代的重大的政治背景、社会影响和历史意义。

还有很多老歌就现在看的确是令人生厌，比如《老人河》(OL' Man River)，然而当初它们真的是很受欢迎的歌曲，要是为适应现代人感觉习惯和潮流特点而改动它们，未免有点太草率和不负责任了。这些歌曲只适应于他们的时代，也只属于那个时代，所以很遗憾，我们不能因为要满足现代人的欣赏口味而改写历史。所以，如果在这本书里有什么东西让你的眼睛不舒服，或者耳朵不舒服，不妨试图考虑一下作者。记住过去的世界是另外的一个王国。

最后还要特别指出的是，编者在为这一百首罗列歌曲目录的时候，为了更加接近大多数中国读者欣赏和聆听的习惯以及知识范围，同时也考虑到可以实现更多共鸣的可能，所以不得不放弃很多其实应该入选的曲目，这也许就是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民族和不同的信仰之间所存在的文化差别吧。

当然除了经典作品和一些艺术家的介绍之外，书中还会顺带回顾一些音乐历史上的重要事件、经典专辑什么的，就像是我在为你主持节目一样。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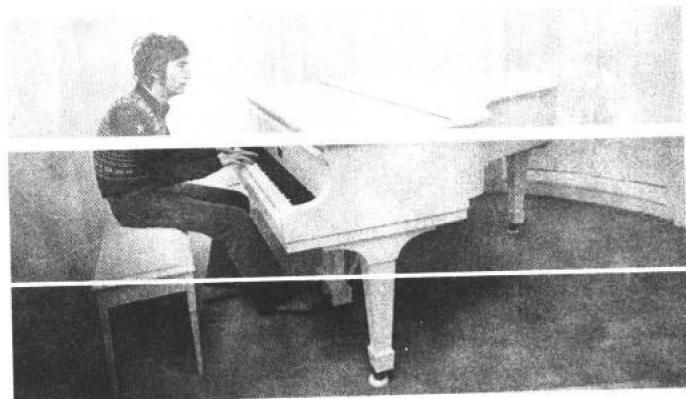
## 进入正题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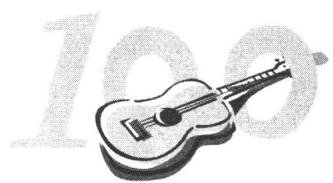
过对于年纪轻轻、学历低低、阅历浅浅、资格平平的陆凌涛来说，就算这样避重就轻，也仍然难免会挂一漏万，所以还是真诚地希望所有的读者朋友多多批评指正。

理查德·罗杰斯(Richard Rodgers)曾说过，“一首歌就是它的时代的‘声音’。有什么能像《永远的草莓地》(Strawberry Fields Forever)一样更能唤起六十岁人的幻觉呢？倘若所有的歌所说的都是关于它所在的那个时代的一些东西，那这些歌中最好的无疑将代表更多——甚至它可以是整个时代的标志。

这样的回顾将会给我们一个机会去了解所谓经典经历了数十年所带给我们的永恒印象。

最后的一个想法：亲爱的读者，在翻读这本百年经典歌曲回顾集的时候，记住它们应该是为听，为演唱，为演奏而写的，所以，尽情地唱，演奏，发出快乐的噪音吧！





流行音乐与时代

## 1900~1950

# 温文尔雅的蒙昧时代

说实话，在我的印象里，在我固有的陈旧观念里，在我开始以流行音乐传播者的身份在电台里说话以来，一直觉得有确定概念的流行音乐应该是从20世纪50年代开始的。而这本书的名字却又叫《百年回声》，这下可让我有点为难了。我应该从何说起呢？一百年的概念太大了，而这一百年的前五十年对于不愿意正襟危坐写历史的我来说又实在是太远了。那些人，那些歌，那些音乐摆在我面前的时候，就像是一副记忆里的黑白素描，或者是默片时代里的电影片段。于是在我的感觉里，那的确是一个温文尔雅的蒙昧时代，这个所谓的“蒙昧”，一方面是对现代概念的流行音乐来说，而另一方面则是我对那个时代所谓流行概念的某种肤浅的参悟。

在我的印象之中，最早的关于那个五十年的音乐记忆是奢华而浪漫、唯美而典雅的，同时又略带某种“流水落花春去也”的华兹华斯式的伤感。简单地说，这一切几乎都是由几部音乐剧和几位音乐家的辉煌镌刻而成的丰碑。

最初的感动来自于音乐剧《音乐之声》(*The Sound of Music*)（当然更多的国人看到的是后来的电影），其中的全部歌曲和音乐几乎代表了我们对这整整五十年全部的感动与印象。作曲家理查德·罗杰斯和词作家奥斯卡·汉姆斯坦二世(Oscar Hammerstein II)共同用美妙的音乐和天使般的歌声营造了一个战争年代的浪漫的爱情故事，充分体现了那个时代人们的单纯与美好。也许这部音乐剧以及其中的

音乐可以代表那个五十年留在很多人印象里的流行趋势。现在看来这两位音乐家在那个年代里,或者说在那个年代的历史记载中已经成为经典和大师的代名词。仅仅因为作曲家理查德·罗杰斯在当时所谓的流行歌曲中的两次非同寻常的职业经历,就足以使他成为那个年代音乐史册中的主角。在与机智优雅的抒情歌曲作者劳伦斯·哈特的合作中,他写出了一系列引起轰动的表演作品和电影歌曲,包括像《蓝月亮》、《我静止的心》、《这不可能是爱》、《我的滑稽情人》这样的经典。

而他们最著名的作品《你再不会独自行走了》的流传却并非百老汇音乐剧之功。虽然弗兰克·西尼特罗和朱迪·加兰德(Judy Garland)都曾凭借这首歌名噪一时,但这首歌曲真正获得新的并且完全是出乎意料的成功却是在多年以后。1963年,它的第三次发行,也是第三次荣登榜首的演唱组合是摩西比特演唱组的杰里和“带步者”演唱组。几个星期之后,利物浦足球场上唱响了这首歌曲,不久后它成为英国足球的非官方主题曲。这首歌曲是象征希望和坚韧的伟大圣歌,在由众多的球迷高声唱起时听起来格外雄壮。但这些球迷们恐怕不会有人想到它原本是出自罗杰斯创作的百老汇音乐。

至于倍受推崇的文学巨匠、抒情诗人奥斯卡·汉姆斯坦二世,则同样是那个时代,那个温文尔雅的蒙昧时代里所谓流行音乐的最佳阐述者。他的爱国情怀和浪漫气质主导着他的许多创作。《最后一次我见到巴黎》(The Last Time I Saw Paris)就是其中一首经常被人称颂的杰作。对创作这首歌时的心态,作者回忆说:“德国人占领了巴黎,我简直无法专心干任何事情。我非常爱这个城市,我不愿意提及这件事。一想到敌人在巴黎大街上践踏横行,并且夺走了那里人们的欢乐和美好,我心中就会产生一种由衷的哀叹。当我打电话给杰瑞米·

凯恩，并请他为此作曲的时候，他几乎感到快要窒息。这首歌或许是我们合作这么多年来惟一的一次例外，通常都是他先写下美妙的音乐，而后我再为曲填词，而这是我第一次先完成了。这首歌很快在MGM的音乐剧《好女人》当中启用，并获得1941年最佳歌曲成就奖。”

在那个年代里，音乐剧的确是传递流行的一个很好的载体。几位著名的音乐家主导着时代的创作潮流，并且一直贯穿了五十年的里程。所有有史料记载的早期流行音乐都是出自一些非常著名的音乐剧，百老汇的歌声几乎成为当时所谓“流行”的惟一见证。比如那首曾经在1919年风靡一时的《斯旺尼河》(Swanee)就是年轻的音乐家乔治·格什温(George Gershwin)的第一首重量级金曲。那是在他首次在百老汇演出的前一年，他应邀为百老汇首都剧院的揭幕典礼谱写了这首作品。后来艾尔·杰森(Al Jolson)在音乐剧《过失》(Sinbad)当中改写了这首作品，而且改得相当的自然流畅，尤其是打动人心的副歌段落。正是因为艾尔·杰森的成功演绎，使这首歌成为乔治·格什温整个音乐生涯中最出色的单曲之一。

那首20年代非常著名的作品，也是至今仍有很多人记忆犹新的《老人河》(OL' Man River)，最早也是出自百老汇的音乐剧当中，是音乐剧《表演船》(Show Boat)里许多歌曲中的一首，据说还是为演员保罗·罗伯森(Paul Robeson)度身订做的，虽然他最终并没有出现在《表演船》当中。事情是这样的：1925年的保罗·罗伯森举行过一场超级圣歌的音乐会，当时著名的音乐家杰瑞米·凯恩也在场，正是保罗·罗伯森的精彩演出激发了凯恩的创作灵感，写下了这首不朽之作《老人河》。

小说家埃第纳·法博(Edna Ferber)这样描述他第一次听到这个旋

律时的感受：“一天傍晚，杰瑞米·凯恩带着一种奇特的、兴奋的眼神出现在我的公寓里，他迫不及待地坐到了钢琴前，其实我知道他并不是个喜欢卖弄的人，更何况他的钢琴弹得并不怎么样，而他演唱的嗓音，说实话也就是那么回事。所以当时我并不以为然。但是后来，随着音乐不断地响起，我竟然越来越不由自主地被它深深吸引住了。我是说那首曲子。音乐越升越高，我直听得热泪盈眶。我当时的预感是，这一定会成为一首伟大的作品。它会比我和杰瑞米·凯恩的生命还要久远。”

关于这首歌还有一件有趣的逸事。据说某次曲作者凯恩和词作者奥斯卡·汉姆斯坦二世一起参加一个好莱坞的宴会，凯恩的夫人正同一位客人谈论着她丈夫刚刚创作的《老人河》，这个时候汉姆斯坦二世的夫人听到了，立刻纠正说：“噢，不不，是我丈夫写了《老人河》，你丈夫只写了LA-LA-LA-LA。”

除了这首《老人河》之外，在音乐剧《表演船》当中还有趣地诞生了另外一首超级经典，那就是《烟雾迷蒙了你的眼睛》(*Smoke Gets In Your Eyes*)。这首歌至今依然被人们广为传唱着。而它最早的旋律同样来自30年代著名的音乐家杰瑞米·凯恩。有一种传闻说这首歌最早的灵感来源于肖邦的《练习曲》，最初曾经被决定要用在《表演船》当中，但是在一次试演当中，这首作品令人遗憾地被删掉了。如果不是词作家奥图·哈巴赫(Otto Harbach)1933年同凯恩一起在音乐剧《罗伯特》(*Roberta*)剧组工作的时候偶然发现了原稿，也许这首歌将会永远被杰瑞米·凯恩束之高阁。奥图·哈巴赫觉得这首歌其实只要稍微改变一下节奏就能成为一首不朽的杰作，凯恩遵从了他的意见，于是这首歌很快就成了百老汇音乐剧《鲍伯的希望》(*Bob Hope*)中的

一首经典名曲。这个剧后来也被拍成电影，由爱瑞恩·唐尼(Irene Dunne)和费尔德·阿斯泰尔(Fred Astaire)主演。1955年这首歌被著名的唱盘演唱组(The Platters)翻唱，一跃登上排行榜的第一名。

另外一首与《烟雾迷蒙了你的眼睛》有着相同命运的作品就是那首著名的《彩虹之上》。这同样是一首曾被删减的著名歌曲，而且被删减了不止一次，而是三次(幸而，删减掉的是一些并不重要的东西)。然后，它被MGM的亚瑟·福雷德(Arthur Freed)从删节室地板上挽救出来，最终这首歌曲获得成就奖并在荟萃众多伟大歌曲的众神殿堂找到了自己公正的位置。在近年美国举行的一次民意测验当中，这首歌还荣获了“20世纪最受欢迎歌曲”的第一名。

说到这里，你也许会觉得那个五十年不过是在流行一些百老汇的东西。没错，音乐剧的确是当时的流行主流，而且是上流社会的。那个时候因为没有电视、唱片、录影带和网络，所以音乐厅有着至高无上的地位，就算是那些所谓上流社会的人们，也似乎只有步入百老汇第五大街，才得以聆听和欣赏音乐的妩媚与浪漫。而这种妩媚与浪漫也绝对是属于上流社会的。也正是因此，才使这些精彩的音乐得以记载、流传。

不过不管在任何时代，主流与另类都是并存的。在音乐厅之外的酒馆里、公园里，音乐也在为需要它的另一些人服务着，我们暂且用一个时髦的词——另类——来形容它。不过这些另类却自有它的精彩。

在后面我们会说到，在50年代艾尔维斯·普莱斯利(Elvis Presley)之所以能成为划时代的关键人物，就在于他是把白人的乡村音乐(Country Music)和黑人的“节奏与布鲁斯”(R&B)音乐内在地融合得最好的人。这里提到了两个概念，白人的音乐和黑人的音乐，乡村音

乐和R&B音乐。而这就是在艾尔维斯·普莱斯利出现之前社会上最广泛的大众群体当中所谓流行音乐的状态了。的确，从19世纪延续下来的根深蒂固的种族观念使音乐的传播受到了很大的限制。黑人与白人不会同在一间录音室工作，各自有不同的电台。同时他们各自的音乐也有着各自独特的魅力和经典。

说到白人的乡村音乐起源，其实应该上溯到几个世纪以前，乘坐“五月花”号远洋轮在美洲登陆的首批盎格鲁—萨克逊人带来的欧洲传统文化。在这些欧洲传统文化当中，就有来自欧洲的传统民谣，这些歌声在欧美大陆之间传递着古朴的文明。随着历史的发展，这些传统民谣有一部分被比较完好地保留了下来，成为后来美洲大陆的民谣，另外一部分则发展成了具有典型美国味的乡村音乐。而这一转变几乎就是在20世纪的前五十年中完成的。其中最重要的音乐家当属汉克·威廉姆斯(Hank Williams)，他创造并完善了乡村音乐的体系和人文理念，确立了乡村音乐在整个流行歌坛的地位，使乡村音乐真正成为一种音乐风格而独立存在。但是我们依然可以从中听到欧洲传统民谣的一些隐约的特征，比如乡村音乐当中至今依然还保留着传统的HONKY-TONK(意谓以欢快的形式弹奏钢琴)节奏，编曲中还有非常典型的小提琴演奏段落，等等。汉克·威廉姆斯的辉煌非常短暂，他仅仅活了三十年。在他死后的若干年里，一系列意义深远的发展使得乡村音乐作为一种商业机制来说显得更加保险了，但却威胁到了汉克·威廉姆斯创立的乡村音乐体系的完整性。威廉姆斯的英年早逝也标志着乡村音乐第一个全盛时期的结束，不过也正是因为他的死，才使得乡村音乐得以走出狭隘而封闭的园囿。从《田纳西华尔兹》开始，乡村音乐冲破了自身的壁垒，开始同流行音乐进行一定程度的融合。

于是从乡村音乐中又分出了相对传统和保守的一支——兰草音乐，至今我们依然可以在格莱美的评选当中看到这样的一类奖项。如果你有机会听到“兰草”，你会发现它同五六十年前的样子几乎没有什区别，班卓琴、曼陀铃以及钢丝弦的木吉他，还有传统小提琴的编配都是它最典型的特征。

现在，让我们再来看看黑人的音乐在那个五十年里的发展。因为种族歧视的原因，生活在最底层的黑人的音乐在史料中记载得很少，当时能流传至今的录音也相当的有限。不过有一点非常明显，黑人音乐一直都是十分活跃的，也许是因为他们血脉里丰富的音乐天性，使得他们的音乐内涵相当丰富而复杂。传统的布鲁斯、节奏和布鲁斯、拉格泰姆以及切分舞蹈音乐都是20世纪伊始在黑人当中最为常见的音乐形式。随后爵士乐（Jazz）开始兴起，它几乎囊括或者说综合了以上全部的音乐形式。至于“Jazz”这个词的最初源头，至今依然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据某些权威专家考证，“爵士”是密西西比河流域家喻户晓的一位黑人江湖音乐家的名字，他的全名是爵士波·布朗。传说他常在黑人居住区的咖啡馆里演出，听众总是喝彩叫好：“再来一个，爵士波！再来一个，爵士！”久而久之，这个“爵士”的称谓就成了这种黑人特色音乐的代名词。还有另外一种意见认为，这个词是一位海报画家率先使用的。1910年左右，他为黑人音乐家波赛·詹姆斯及其乐队画了张海报，上面写着：“爵士的乐队登台演出，节目精彩。”喜欢詹姆斯的乐迷都会亲昵地称他为老爵士，称他的音乐是爵士音乐，后来爵士衍变成了爵士，爵士音乐这个词也就固定了下来。

其实，最先向听众演奏爵士乐的倒是新奥尔良的某些白人乐队，当然这些乐队也受黑人乐队很深的影响。1915年，芝加哥的“羔羊俱

乐部”聘雇了一支白人乐队，指挥是汤姆·布朗。海报上称他们是“直接来自新奥尔良的芝加哥最优秀的舞蹈乐队——布朗氏南方爵士乐队”。两年后，尼克·拉罗卡指挥的“真正南方爵士乐队”在纽约莱森韦伯咖啡馆举行首场演出，同年，该乐队灌制了第一张爵士乐唱片，在音乐史册上留下了重要的一笔。

1915年到1920年间发生的两件事从根本上改变了爵士乐的发展过程。第一件事是从1915年开始，黑人大规模移居北部和西部各城市。这主要是因为当时经济危机袭击南方，经济萧条，民不聊生。其次是黑人越来越意识到，如果留在南方，就永远无法摆脱种族歧视，永远不能得到公民权。此外，20世纪初美国各地发生了一系列种族骚乱事件，中心也在南方。黑人离开南方的时候，北方正好缺乏劳动力，这种情况部分是因为战争造成的。工业界张开了双臂，热情接受南方来的黑人移民；黑人也有史以来第一次在工厂、船坞和铁路部门找到了工作。北部各城市的黑人居住区里，夜总会和酒馆出现了以前从未有过的繁荣和快速增长。黑人要求音乐家能演奏黑人的音乐，也就是布鲁斯或者拉格泰姆。第二件事是，1917年美国海军部下令封闭新奥尔良的斯多里维尔区（那里是新奥尔良色情行业的聚集地，难以数计的舞厅和酒吧是黑人爵士乐队和歌手赖以谋生的场所），大批黑人音乐家被迫与其他黑人一起背井离乡，移居他方。被撵出来的音乐家一般都会溯河而上，迁居芝加哥、孟菲斯及密西西比河沿岸其他城市。这也大致解释了出生于孟菲斯的艾尔维斯·普莱斯利为什么后来能有机会去融合黑人与白人的音乐。因为他从小就有机会领略黑人音乐的风采。

20世纪20年代到40年代，对黑人音乐家来说的确是悲喜交加的年代。一方面，由于种族歧视在各个领域作祟，一般黑人音乐家很难